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2-004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结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辛浩鹰女士持有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21,305,8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8.7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1年8月17日，公司披露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截至2022年1月26日，辛浩鹰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8,439,2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2%，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辛浩鹰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35,930,000	32.21%	IPO前取得：135,930,000股

注：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辛浩鹰	135,930,000	32.21%	李晖、辛浩鹰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晖	117,450,000	27.83%	
	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09,600	5.19%	李晖先生为励构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275,289,600	65.23%	—

注：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司本着审慎的原则，将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晖、辛浩鹰的一致行动人，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共用减持额度，即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辛浩鹰	8,439,200	2%	2021/9/8 ～2022/1/26	集中竞价交易	14.82 －33.44	186,295,888	已完成	121,305,800	28.7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3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于2021年10月18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46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7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21年11月18日，公司按相关规定完成了问询函的回复及申请文件的更新工作，并向深交所报送了相关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由于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方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证券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因公司目前暂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后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四条第（七）款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并获得同意中止审核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中止时间自申请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公司本次申请中止审核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在相关中止审核的情形消除后及时向深交所申请恢复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2-002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预计2021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537.36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72.12%左右。

2.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是由于转让控股子公司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91%股权等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影响金额约为84,761.14万元。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21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690.81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9.40%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16,090.08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72.12%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0,840.21万元左右，同比增加69.40%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447.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8,850.60万元。

（二）上年同期每股收益：0.220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上年同期车辆通行费遭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的负面影响，本期疫情防控趋于常态化，车辆通行费同比增加。

（二）公司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91%股权致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

综上所述，因上年同期基数较低以及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91%股权的影响，预计本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22-002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000万元到-54,000万元。

2. 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5,000万元到-56,000万元。

3. 本次业绩预亏主要系公司拟对收购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云数据"）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所致，预计影响为-57,000万元到-66,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000万元到-54,000万元。

2. 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5,000万元到-56,000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89.35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30.40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1年度，受互联网资源加速业务持续下滑、IDC及云计算服务大客户业务布局、计价模式及价格下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通云数据业绩大幅下降。经公司初步测算，华通云数据未来盈利能力低于预期，公司拟对收购华通云数据形成的相关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预计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000万元到66,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1. 截至目前，相关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上述预计的2021年度经营业绩包含的商誉减值准备影响额为初步测算结果，公司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以最终的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2.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2-005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000万元到-28,000万元。

2、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5,000万元到-32,000万元。

3、公司预计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2,000万元到-14,8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在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000万元到-28,000万元。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5,000万元到-32,000万元。

3、2021年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余额为5,685.82万元，本期因大股东偿还资金占用款净资产增加11,489.69万元，以及本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导致公司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预计为-22,000万元到-14,8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491.5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5,720.42万元。

（二）每股收益：-0.56元。

（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685.82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本期虽然蓝宝石制品市场需求回暖销量增长，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但产品毛利率水平较低，对利润贡献有限。

2、本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金额较高，销售毛利无法覆盖本期期间费用，导致本期业绩亏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应收账款项目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额度较大，导致本期业绩亏损。

四、风险提示

（一）本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遵循会计准则进行的初步核算预测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认为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但有存在偏差的风险。

（二）截至目前，公司年度审计仍在进行过程中，不排除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财务处理存在不同意见，导致公司最终审计数据与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存在差异。

（三）根据本业绩预告数据，公司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为-22,000万元到-14,8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如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2-006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一）经财务部门测算，公司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为-22,000万元到-14,8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5）。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公司股票简称由"ST瑞德"变更为"*ST瑞德"）。

二、其他事项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2022年4月23日。目前，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永赢优质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赢基金"）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21家销售机构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22年01月27日起，永赢基金将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代理永赢优质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永赢优质精选混合发起，A类份额基金代码：014649，C类份额基金代码：014650）的基金销售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各代销机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客服电话：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客服电话：95570
网址：www.glsc.com.cn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冯恩新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1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服电话：95511转8
公司网址：www.stock.pingan.com

1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客户服务电话：95391、400-8005-000
网址：www.tfzq.com

1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www.essence.com.cn

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高振营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客服电话：95521/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1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客服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18.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服电话：95360
公司网址：www.nesc.cn

19.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main/index.html

2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服电话：95532
网址：www.ciccwm.com

2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22.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05-8888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2-004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9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1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号），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800,000股，并于2020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64,8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26,780,70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8,019,29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共涉及股东数量1户，对应股票数量2,0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14,240,000股）的0.9755%。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2月11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1、公司完成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宜并于2021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从164,800,000股增加至214,240,000股；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承诺获得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保荐机构对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090,000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9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1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090,000	0.9755%	2,090,000	0
合计		2,090,000	0.9755%	2,090,00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2,090,000	24
合计		2,090,00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2-005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陈志军先生持有公司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且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2021年9月28日，公司披露了《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陈志军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0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志军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0股。

2021年11月5日，公司披露了《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陈志军先生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2022年1月26日，公司收到陈志军先生提交的告知函，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志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00,000	0.23%	IPO前取得：5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原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陈志军	0	0.00%	2021/10/27 ～ 2022/1/26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100,000股	500,000	0.23%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陈志军先生竞价交易减持期间为2021年10月27日至2022年4月26日，减持时间区间尚未届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志军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鉴于陈志军先生于2021年11月5日辞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陈志军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1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夏长征先生、石爱明先生通过持股平台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分别间接持有260,000股、30,000股，分别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000%、0.0231%；高级管理人员钱旭先生通过持股平台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7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77%；股东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283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769%，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和董监高持有2,030,000股，普通员工持有800,000股。以上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已于2021年12月24日起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监事夏长征先生、石爱明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钱旭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分别不超过65,000股、7,500股、18,750股，均不超过其持有股份的25%；股东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891,250股（其中包含监事间接持股为：监事夏长征先生65,000股，监事石爱明先生7,500股，高级管理人员钱旭先生18,750股），其中800,000股均为普通员工持有股份，除减持价格不得低于18.81元外，不受其他减持规则限制，减持完成后公司会尽快办理相应工商信息的变更。

上述减持主体拟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891,25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856%，减持价格均不得低于每股18.81元。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受到首次公开发行前所作承诺限制，上述股东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即不得低于18.81元（除权后价格）。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夏长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0,000	0.2000%	IPO前取得：260,000股
钱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5,000	0.0577%	IPO前取得：75,000股
石爱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	0.0231%	IPO前取得：30,000股
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	5%以下股东	2,830,000	2.1769%	IPO前取得：2,83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夏长征	不超过：65,000股	不超过：0.05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65,000股	2022/2/25 ～ 2022/8/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钱旭	不超过：18,750股	不超过：0.014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8,750股	2022/2/25 ～ 2022/8/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石爱明	不超过：7,500股	不超过：0.005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500股	2022/2/25 ～ 2022/8/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	不超过：891,250股	不超过：0.685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91,250股	2022/2/25 ～ 2022/8/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资金需求

注1：由于上述股东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首次公开发行前做出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价格为每股19.29元，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1亿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元（含税），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1亿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由此计算此次减持交易价格不得低于每股18.81元。

注2：股东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891,250股（其中包含监事间接持股为：监事夏长征先生65,000股，监事石爱明先生7,500股，高级管理人员钱旭先生18,750股），除监事夏长征、钱旭、石爱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91,250股外，其余800,000股均为普通员工持有股份，除减持价格不得低于18.81元外，不受其他减持规则限制，减持完成后公司会尽快办理相应工商信息的变更。

注3：上述减持主体拟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891,25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856%，减持价格均不得低于每股18.81元。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公司股东宜兴利通智巧投资合伙企业在利通电子股票上市前曾公开作出以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减持计划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注册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165。目前，以下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公司类型	住所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营业期限
1	湖北惠谷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侯向阳	91420682MA4F5UBN5F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老河口市竹林桥镇半店老路口向南150米路西	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乳制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粮食收购；谷物销售；粮油仓储服务；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饲料添加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21/12/14	长期
2	惠民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李翀	91371621MA7F1CTU1K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孙武街道街道办事处工业路87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牲畜屠宰；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禽收购；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农副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12/16	长期
3	河南牧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张玉良	91411325MA9KKU-MA4M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余关乡312国道和长信路交叉口向西300米路北	一般项目：大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12/16	长期
4	四川粮达惠泽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王志刚	91510121MA7DP39F6Q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桔园路214号	一般项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12/20	长期
5	吉林金穰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张智勇	91220822MA7DY6EU86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白城市通榆县开通镇经济开发区生态大街东侧（吉林通榆牧原农牧有限公司2楼201室）	一般项目：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12/23	长期
6	广东粮泽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王志刚	91440300MA5H62FJ01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深圳湾社区科苑南路1313号三湘海尚花园E16G	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粮食收购；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粮食加工食品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1/12/27	长期
7	内蒙古金穰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盛桂荣	91150523MA7FJ4QP89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开鲁县开鲁镇工业园区	粮食收购；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肥料销售；粮油仓储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业机械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谷物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12/27	长期
8	河北粮达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薛鹏飞	91130531MA7G80ANXC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邢清路南侧广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院内	谷物、豆及薯类批发。收购、销售及仓储服务：粮食、农副产品、饲料、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饲料原辅材料；销售：乳制品；贸易经纪与代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2/1/4	长期
9	江苏商和粮贸有限责任公司	高义才	91320117MA7FCJF57X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南京市溧水区晶桥镇芝山村	许可项目：乳制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谷物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2/1/25	长期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